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0年度面向社会公开考试录用公务员应试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按照自治区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参加自治区公务员招录笔试，特此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承诺使用手机自行下载并安装“中国新疆政务服务”手机APP，考试前14天已启动体温监测，每天严格做到监测健康状况和体温如实填写上报，身体健康无异常，无发热、咳嗽、呼吸困难等症状。

二、本人承诺如实申报健康状况、旅居史、接触史等，遵守防疫有关规定。如有隐瞒病情、隐瞒行程、故意压制症状、瞒报漏报健康状况等，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一切因此而引发的后果。

三、本人（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的考生）承诺考前14天到达新疆。按照考点所在地有关要求，积极配合做好相关防疫。

四、本人承诺在考试期间不聚集，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自觉接受体温检测、消杀、安全检查，以及其他考务和疫情防控相关措施。